



对外教育中医专业学位硕士项目培养方案

(中学中、海外项目)

一、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中医药事业，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人文素养和专业素质，掌握坚实的中医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备较强临床工作能力，能承担本学科常见疾病诊疗工作的中医临床医师。

二、招收对象

具有与中国大学中医学本科教育水平相当的本科学历的非中国籍公民。

三、招生类型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四、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基础理论课程	中医处方方法学	54	3
	临床杂病辨治专题讲座	54	3
专业基础课 (任选 2 门)	临床流行病学	54	3
	金匱要略专题讲座	54	3
	温病学专题讲座	54	3
专业课 (根据专业方向选择 1 门)	中医内伤杂病临床研究 (中医内科学方向)	54	3
	针灸推拿学专题讲座 (针灸学方向)	54	3

五、培养环节基本要求

1. 学习年限及时间安排

学制 3 年，学习年限为 3-6 年。

第一学年：主要进行课程学习。

第二学年：临床实习，并完成开题。

第三学年：临床实习，并完成临床技能考核、撰写学位论文及参加论文答辩。

2. 培养方式

培养方式采取课程学习、临床实习和课题研究相结合的方式。

课程学习采取面授与在线教学相结合的形式；临床实习采取在北京中医药大学临床医学院和当地的临床基地实习相结合的形式；课题研究采取导师负责制，实行北京中医药大学指导老师与新加坡临床指导老师共同负责的导师指导小组制度。

3. 临床能力训练和考核

3.1 临床能力训练

★临床培训要求：

在学期间至少有 3 个月（不少于 360 学时）在北京中医药大学临床医学院进行培训，其他时间在新加坡临床基地进行，总时间不得少于 960 学时，通过培训，要求能够独立完成临床常见病的诊断和治疗。

★临床培训方案：

(1)北京中医药大学临床医学院培训（不少于 360 学时）：

①跟师门诊

②病房实习

③病例讨论与交流、教学查房

(2)境外培训：

①跟师：由当地导师小组成员承担教学任务，至少每周跟师 2 次。

②病案记录：在学期间至少完成 60 个完整的病例分析报告，并提交导师组成员批改。

3.2 临床能力考核

临床能力考核由北京中医药大学临床医学院组织实施，包括临床技能考核（舌脉诊、标准化病人实操等）和中医临床思维考核等。

4. 开题和学位论文答辩

(1)开题及选题要求：在第 4 学期结束前完成开题。选题应从临床实际出发，紧密结合临床需求，具有科学性与实用性，鼓励与专业最新进展密切相关的自主选题。

(2)学位论文形式和规范要求

①学位论文必须体现中医学特点，反映研究生运用相关学科理论、知识和方法，分析、解决临床实际问题的能力，可以是病例分析报告、临证经验总结、临床疗效评价、临床应用基础研究等。能够展示对临床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掌握程度。

②学位论文应符合学术规范要求。论文作者必须恪守学术道德规范和科研诚信原则。学位论文必须由研究者独立完成，与他人合作完成的学位论文需注明作者在其中的贡献度和具体研究内容。注重知识产权保护，研究资料和数据具有可溯源性。对尚不能公开的研究结果及临床研究报告论文中涉及研究对象隐私和权益等问题，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学位论文答辩

由导师所在学院学位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学位论文答辩的具体要求和

程序,并组织论文答辩(详见《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规定(试行)》)。

六、学位授予标准

1. 完成学习计划: 不少于 19 学分 (含汉语水平考试 4 学分);
2. 汉语水平考试合格: 通过新汉语水平考试 (HSK) 5 级及口语中级考试;
3. 通过临床能力考核;
4. 通过学位论文答辩。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 不授予硕士学位:

1. 未完成本专业培养方案所规定的全部学习任务, 课程考试成绩不合格, 未能取得规定的学分;
2. 论文答辩不合格而经重新修改论文后再次答辩仍未通过;
3. 汉语水平未能达到相关要求。